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合体中标项目存在终止风险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项目中标情况：2020年2月，以公司为牵头单位的联合体中标了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项目；

2、项目中标后未能按期进展风险提示：受疫情及联合体商务谈判等因素影响，截至目前，公司未能按期与业主方及联合体成员签署正式合作协议，本项目存在项目终止风险。公司为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于项目中标情况：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收到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确定以公司为牵头单位的联合体中标“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南朗流域，小隐涌流域，大岑围、大雁围、三乡围、横石围、马新围流域）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项目（以下简称“中山未达标水体整治EPC+0第一标段项目”或“本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2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联合体中标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公司主要负责本项目运营管理工作，项目运营管理期5年。根据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zs.gov.cn/>）发布的项目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上限价）为153,892.79万元，其中运营费上限价为16,052.94万元，占项目总支付金额的10.43%。

公司收到项目中标通知后，与项目各方协商项目实施协议条件，截至目前，公司未能按

期与项目业主方及联合体各方就本项目签署正式协议，同时公司评估本项目存在终止实施的风险。

二、关于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方在本项目中中标后，就本项目实施涉及到的具体事项与业主方及联合体成员进行磋商。受疫情影响，中标后各方未能正常开展项目实地勘察工作，同时商务谈判进度缓慢未达预期，各方未能达成正式商务合作条款。

2020年9月，公司收到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发来的《关于取消联合体中标资格的提前告知函》及《关于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南朗流域，小隐涌流域，大岑围、大雁围、三乡围、横石围、马新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总承包项目按中标单位弃标处理的通知》，通知联合体如未能签订合作协议，本项目将按公司弃标处理同时没收投标保证金并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

公司收到上述函件及通知后，项目组织方及招标代理机构与各方协商，各方仍未就本项目的实施按期达成正式协议，公司预期及评估本项目存在终止实施风险并将予以终止实施。

三、本公告所述项目终止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公司主要负责本项目运营管理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对本项目未有实质性投入，且尚未正式投建，公司未接管或开展本项目运营管理工作。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回的投标保证金为50万元，公司存在无法收回已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的风险以及本项目终止引致的诉讼风险。

截至目前，本项目的终止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且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公司将依据本项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取消联合体中标资格的提前告知函》；
- 2、《关于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南朗流域，小隐涌流域，大岑围、大雁围、三乡围、横石围、马新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总承包项目按中标单位弃标处理的通知》。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